

新蔡县农业机械技术中心文件

新农机〔2023〕36号



新蔡县农机购置补贴机具经销商管理办法

为全面贯彻落实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确保农机购置补贴资金运行安全，确保补贴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优质高效，维护广大农民的合法权益，积极发展现代农业，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特制定农机购置补贴机具经销商管理制度。

一、经销商要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农机购置补贴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认真负责地履行工作职责，积极开展优质服务，全面做好农机购置补贴机具的供应服务工作。

二、严格执行国家农机补贴政策，购机户使用手机 APP 上传发票、合格证、铭牌、人机合影、身份证等信息到农机购置补贴系统，严格执行补贴机具规定的销售价格，按照

《补贴机具目录》核定型号和配置予以销售，不得加价销售和配售其它商品。所售补贴产品的价格不得高于非补贴同种类同型号同生产厂家的产品价格。维护正常的市场经营秩序。

三、经销商对所售商品质量和“三包”服务负责，应严格把好进货质量关，妥善处理好“三包”期内的机具质量和售后服务问题。在接到用户质量反映电话和要求时，应给予明确答复，并在 24 小时内派出技术服务人员到达现场予以处置。不能及时到达维修现场，或因严重故障在 24 小时内无法修复处理的，应征求机主意见并说明情况，主动和生产企业联系，采取积极措施限期处理完毕。

四、经销商要严格农机购置补贴信息管理系统内的信息录入，对购机户的所有信息要填写得准确无误，并按年度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要求提供相应的资料信息。

五、经销商应设立和公开“三包”服务热线电话，并配备专人全天候值班。建立农机购置补贴机具“三包”服务登记簿和“三包”服务卡片，详细记录申请人、受理人、受理时间、处置时间、机械故障和处理结果等“三包”售后服务相关内容，问题处理结束后技术维修服务人员 and 机主主要在“三包”服务卡片上签注意见。

六、经销商应加强对职工素质的培养教育，销售人员能够熟练掌握所售产品的技术性能和作业特点，并在售前向购机户客观介绍补贴机具的性能特点，给予必要的技术培训指

导。

七、建立良好的供应服务机制，实行首问负责制、限时供货制和送货上门服务制度。在接到购机者出示的确认通知书后，应明确告知购机人提货时间和地点，及时办理购机手续，按机具目录配置予以供货，不得以无货等理由拒绝或推诿扯皮。补贴产品目录配置未包含的机械配件，要提示性地向购机户介绍并说明情况，由用户选择购买，严禁强卖和搭车销售，树立农机购置补贴机具良好的社会声誉。

八、积极开展优质服务，热情接待购机农民，为农民提供购机方便，坚决克服和杜绝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等官僚主义作风，不准刁难农民、不准销售假冒伪劣农机产品，不准编造虚假供销业务手续套骗政府补贴资金。

九、建立经销商考核制度，考核内容包括:经销商执行购机补贴政策情况，兑现供应服务承诺情况，执行供售补贴机具程序情况，原始材料归档情况，售后服务情况。对不严格执行购机补贴政策，违犯工作规范，不认真负责地履行“三包”服务规定或者处置结果达不到有关规定要求，农民反映强烈的，将视情节给予处理。年度内因严重质量和“三包”服务投诉问题(投诉数)多的经销企业，经主管部门和技术质量监督部门调查核实确实未予纠正的，将给予经销企业严重警告;因严重质量和“三包”服务投诉问题(投诉数)占到售出产品(台数)比例大的，将上报省、市农机部门给予取缔其定

点经销商资格。

